

**樹藝及園藝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**

「植物種植、護理及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堆肥工作
編號	109103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樹藝及園藝業從事堆肥工作的前線人員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掌握執行堆肥工作的實務工作技巧，按上級指示，執行堆肥工作。
級別	2
學分	2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執行堆肥工作的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了解堆肥工作方案及相關運作程序</li> <li>• 了解操作堆肥工作所需儀器及機械的技巧及安全守則</li> <li>• 了解製作堆肥及檢視堆肥成熟程度的方法</li> </ul> <p>2. 執行堆肥工作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操作相關儀器及機械(如碎木機)，把園林廢物切碎備用</li> <li>• 混合已切碎園林廢物及腐熟的堆肥，並放置於指定堆肥區後添加適量水份</li> <li>• 記錄堆肥核心的溫度變化，並定期翻動堆肥，促進堆肥的腐熟過程</li> <li>• 檢視堆肥的成熟程度，按工作方案作出調整</li> <li>• 保養和儲存相關的儀器、工具等設備</li> </ul>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協助監察和報告堆肥的變化，並按上級的要求，持續有效地執行堆肥工作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能夠正確操作相關工具及儀器，按上級指示，執行堆肥工作。</li> </ul>
備註	